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2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5月28日召开了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该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该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12个月。

2018年12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00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5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鉴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届满，为不影响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后续工作的顺利进行，拟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原期限届满之日起再延长12个月，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现有其他内容不变。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5日